

# 广州（庆丰）至清远（北江）高速公路改扩建工程横荷服务区房建工程施工 招标公告

##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 广东省广州至清远高速公路改扩建工程横荷服务区房建工程 已由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以 “关于广州至清远高速公路改扩建工程项目核准的批复”（粤发改交 [2009]758 号文）批准建设，施工图设计已由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 以 粤交基建字【2019】122 号 批准，项目业主为 广东省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广清分公司，建设资金来自 企业自筹资金与国内银行贷款，项目出资比例为 企业资本金 25%，国内银行贷款 75%，招标人为 广东省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广清分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施工采用资格后审方式进行公开招标。

##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 2.1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本次招标范围为 广州（庆丰）至清远（北江）高速公路改扩建横荷服务区房建工程施工，位于清远市横荷街道境内，设置于广清高速主线（桩号范围 K55+850~K57+320）左右两侧，对应主线路基长度约为 1.47km。

主要内容包括 西区服务楼 1 栋、综合楼 1 栋、修车库 1 栋、配电房 1 栋、垃圾房 1 栋及相应户外工程、光伏工程、绿化工程和机电工程、东区设备房 1 栋及相应户外工程和机电工程 等内容。

计划工期：10 个月，工期自发包人发出的进场通知中载明的开工日期起算。

### 2.2 标段划分

本次招标共分 1 个标类 1 个合同段。具体见附件 1。

标段类别	标段	起讫桩号	长度 (KM)	主要工程项目	对投标人资质要求	备注
J 类附属区房建工程	广州(庆丰)至清远(北江)高速公路改扩建工程横荷服务区房建工程施工	K55+850 ~ K57+320 左右两侧	对应主线路基长度约为 1.47km	本次招标的横荷服务区房建工程共分 1 个标段，建筑面积约 8596.39m <sup>2</sup> 。主要包括西区服务楼 1 栋、综合楼 1 栋、修车库 1 栋、配电房 1 栋、垃圾房 1 栋及相	1、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持有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或以上资质； 3、具有合法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资格审查条件附录 1 至附录 7，详见附件 2

				应户外工程、 光伏工程、绿 化工程和机电 工程、东区设 备房 1 栋及相 应户外工程和 机电工程等内 容。		
--	--	--	--	--	--	--

注：1、具体工程数量以招标文件工程量清单为准。

### 3. 投标人资格条件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上述第 2.2 款表中所列相应资质，具有类似工程业绩，并在人员、设备、资金、履约信誉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3.2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3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不得参加投标；若单位负责人③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④、管理关系⑤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否则按否决其投标处理。

3.4 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投标人，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http://www.gsxt.gov.cn/)）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投标人，均按否决投标处理。

3.5 投标人如不具备专用合同条款 4.3 要求的机电工程施工资质的，应当按照第九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填写“拟分包项目情况表”。如投标人不具备相关资质而未按要求填写的，视为未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按否决其投标处理。

###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23 年 06 月 12 日 至 2023 年 06 月 16 日（法定公休日、法定节假日除外），登录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gzggzy.cn>） 选择对应标段进行投标登记，并在广东省公路水运工程建设项目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http://jtcb.gdcd.gov.cn:30887/tenderlogin>）进行账号注册。经招标人或招标代理确认投标登记成功后，投标人在广东省公路水运工程建设项目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自行下载招标文件等相关资料。

4.2 电子交易平台服务费每标段收取 1,000 元，售后不退（同一投标人在本次招标中参加多个标段投标的，需要按标段数量分别进行费用缴纳）。投标人须将缴费证明资料扫描件上传到广东省公路水运工程建设项目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电子交易平台服务费缴纳方式为电汇或转账，由技术支持单位收取，须用单位账户转账，转账备注中写明项目名称。

技术支持单位开户银行及账号如下：

开户名称：广州市交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广州花城支行

账号3602028519202301018

技术支持联系人及联系方式：王工、林工 020-39185477

## 5. 投标文件的递交及相关事宜

5.1 招标人将不统一组织现场考察及召开投标预备会。

5.2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23年07月05日09时30分。

投标文件电子文件统一采用网络上传的方式,投标人于2023年6月17日00时00分至2023年7月5日9时30分将电子文件完整上传。递交投标文件纸质文件截止时间为2023年7月5日9时30分,投标人应于2023年7月5日9时00分至2023年7月5日9时30分将投标文件纸质文件递交至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相应的开标室,具体开标室见交易中心大厅公告(广州市天河区天润路333号)。

5.3 逾期送达的、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或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粤采易”阳光采购平台上发布。如公告详细内容不一致者,以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公告为准。

7. 在规定的登记期间,如登记并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不足3家时,招标人依法有权选择以下任一方式:(1)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公告延长投标登记时间,在延长登记时间内,已登记投标人的资料仍有效并可自行补充资料,未登记的投标人可根据公告的约定进行登记;(2)依法重新组织招标或不再招标。

## 8. 联系方式

招标人: 广东省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广清分公司

地址: 广州市花都区花山镇肇花高速公路红群管理中心

邮政编码: 510880

联系人: 黄工, 陈工

电话: 020-36871139, 13925093586

传真:

电子邮件: 65409573@qq.com

2023年06月12日

附件

附件 1：标段的划分及主要工程项目情况

附件 2：资格审查条件附录 1 至附录 7

附件 3：评标办法

以上附件可从发布公告的网站媒介上下载